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臨時會 第1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4年3月11日（星期二）10時33分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議員：如簽到簿

列席人員：

市政府

市長 盧秀燕	副市長 黃國榮	
秘書處處長 謝佳蓁	民政局局長 吳世瑋	財政局局長 游麗玲
教育局局長 蔣偉民	經發局局長 張峯源	建設局局長 陳大田
交通局局長 葉昭甫	都發局局長 李正偉	農業局局長 張敬昌
觀旅局局長 陳美秀	社會局局長 廖靜芝	勞工局局長 林淑媛
消防局局長 孫福佑	衛生局局長 曾梓展	環保局局長 陳宏益
文化局局長 陳佳君 _{代理}	地政局局長 陸恒寧 _{代理}	法制局局長 李善植
新聞局局長 樂治誼	地稅局局長 沈政安	研考會主委 黃銘暉 _{代理}
原民會主委 楊馨怡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警察局局長 李文章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人事處處長 沈德蘭	政風處處長 林煥淳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運動局局長 游志祥	數位局局長 林谷隆
捷工局局長 蘇瑞文		

本會

議政顧問 翁文德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銑 議事組主任 黃雅君

主席：張議長清照

紀錄：洪怡芳

主席宣告開會

壹、報告議事日程

提出詢問議員：張家鉸、黃守達、周永鴻、李中、王立任等議員。

決議：修正通過。

修正事項：日後於每次大會議程結束前增列「臨時動議」
議程（詳如修正後議事日程表）。

貳、介紹市政府新任官員

參、報告市政府來函

一、臺中市政府113年12月30日府授交會字第1130385154號函

檢送臺中市軌道建設發展基金—113 年「臺中都會區大眾捷運系統烏日文心北屯線建設計畫(土地開發作業)」作業基金補辦預算或先行辦理數額表 1 份，請備查。

決議：備查。

- 二、臺中市政府 114 年 1 月 16 日府授主一字第 1140012300 號函
檢送本府 113 年度總預算 10 月至 12 月動支第二預備金明細表及辦理情形表各 1 份，敬請備查。

決議：備查。

- 三、臺中市政府 114 年 2 月 5 日府授主一字第 1140021826 號函
檢送本府 113 年第 4 季辦理政策及業務宣導之執行情形表 1 份，敬請備查。

決議：備查。

- 四、臺中市政府 114 年 3 月 10 日府授秘聯字第 1140063287 號函
檢送本府「新光三越爆炸事件停業期間後續勞工權益、急難救助、安全防護、心理諮商、協助法律求償處理進度暨室內裝修管理、聯合稽查、公共安全申報精進措施及強化資訊公開透明專案報告」等 5 項專案報告(如附件)，敬請貴會安排於第 4 屆第 5 次臨時會進行報告，請查照。

決議：市政府已分送各議員，請參閱。

肆、宣讀議案交付審查

一、報告市政府提案

臺中市政府 114 年 2 月 21 日府授秘聯字第 1140045863 號函
檢送本府「113 年度臺中市總預算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等計 59 案，敬請貴會於第 4 屆第 5 次臨時會審議，請查照。

提出詢問議員：吳佩芸議員。

決議：交付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報告議員提案

議員提案計有 124 案。

決議：交付相關委員會審查。

三、報告議長交議案

(一)臺中市政府 114 年 3 月 5 日府授秘聯字第 1140058208 號函檢送本府提案「擬處分本市南屯區黎明段 584 地號等 12 筆市有非公用土地及 2 棟建物一案」等計 27 案(如附件)，敬請貴會於第 4 屆第 5 次臨時會審議，請查照。

決議：交付相關委員會審查。

(二)本會交議字第 001 號

為修訂本會「各種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二條條文提請審議案。

決議：照案通過。

(三)本會交議字第 002 號

為修訂本會「紀律委員會設置辦法」第四條條文提請審議案

決議：照案通過。

伍、臨時動議

臨字第 001 號案

案由：建請本會針對近期臺中市多起公(工)安意外成立「臺中市議會公(工)安意外事件調查小組」案。

決議：照案通過。

陸、散會：11 時 02 分

臺中市議會第4屆第5次臨時會第1次會議

本次會議出席議員名單：

楊啓邦、施志昌、李文傑、顏莉敏、楊典忠、張清照、王立任、陳廷秀、吳瓊華、
林昊佑、林孟令、張家鉸、曾 威、邱愛珊、陳清龍、謝志忠、陳本添、張瀨分、
周永鴻、蕭隆澤、賴朝國、羅永珍、吳呈賢、徐瑄灃、楊大鉉、陳淑華、黃馨慧、
林祈烽、張廖乃綸、朱暖英、何文海、吳佩芸、劉士州、沈佑蓮、曾朝榮、
謝家宜、陳成添、賴順仁、陳政顯、陳俞融、陳文政、張彥彤、黃守達、江肇國、
李 中、鄭功進、陳雅惠、林霈涵、黃佳恬、賴義鎧、張玉嫻、蔡耀頡、林碧秀、
江和樹、林德宇、張芬郁、李天生、蘇柏興、吳振嘉、蔡成圭、吳建德、古秀英、
朱元宏